

债券代码：112728

债券简称：18 申宏 01

债券代码：112729

债券简称：18 申宏 02

债券代码：114590

债券简称：19 申宏 0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进展 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发行人”或者“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申宏 01、18 申宏 0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19 申宏 04）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将债券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恒利”）涉及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如下：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宏源恒利诉浙江康运仓储有限公司仓储合同纠纷案

1.本次案件唯一编码：（2022）浙01民初930号

2.当事人：（1）原告：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2）被告：浙江康运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康运”）。

3.受理时间：2022年6月6日

4.知悉时间：2022年10月10日

5.诉讼标的：铝锭6,993.239吨（货值人民币141,962,751.7元）

6.案由：仓储合同纠纷

7.受理机构：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8.案件基本情况：

因开展基差贸易、仓单服务业务需要，宏源恒利于2021年12月30日与浙江

康运签署《仓储保管合同》，约定了仓储保管的权利义务。2022年6月1日，宏源恒利发现存储于浙江康运仓库的铝锭无法提货。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宏源恒利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浙江康运向宏源恒利交付铝锭6,993.239 吨（或赔偿货值损失人民币141,962,751.7元）及相关利息、违约金等。

二、案件进展情况

2022年10月10日，宏源恒利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浙01民初930号），因浙江康运涉嫌经济犯罪，2022年7月13日，上海铁路公安局杭州公安处决定对浙江康运合同诈骗案立案侦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驳回起诉，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

二、诉讼事项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诉讼事项对发行人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华泰联合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进展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